

证券代码：301257

证券简称：普蕊斯

公告编号：2023-001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参与会议的董事 9 人，其中钱然婷、刘学、廖县生、黄华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赖春宝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候选人共 6 人，分别为：赖春宝先生、杨宏伟先生、赖小龙先生、钱然婷女士、马林先生、范小荣先生，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

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提名赖春宝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提名杨宏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提名赖小龙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提名钱然婷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提名马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关于提名范小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 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候选人共 3 人，分别为：刘学先生、黄华生先生、廖县生先生，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提名刘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提名黄华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提名廖县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的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50,0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所述

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